

THE TOMOZHENNA STREET THE TOMOZHENNA STREET

STREET THE TOMOZHENNA STREET THE TOMOZHENNA

THE TOMOZHENNA STREET THE TOMOZHENNA STREET THE TOMOZHENNA



托玛珍娜 大街

【以色列】

伊茨哈克·奥巴斯著

邵美·邵明明译

译林出版社



托玛珍娜

大街

[以色列]

伊茨哈克·奥巴斯著

邵勇 邵明明译

译林出版社



经希伯来文学翻译学院授权译出
Copy Right©The Institute for the Translation
of Hebrew Literature

托玛珍娜大街

[以色列]伊茨哈克·奥巴斯 著
邵勇 邵明明 译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地 址	南京中央路165号(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照 排	南京金花园印刷中心
印 刷	扬州市邗江古籍印刷厂(地址:邗江县)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5.75 插页 2 字数 120 千
版次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80567-489-2/I·249
定 价 6.80 元

(译林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责任编辑 欧阳旭

我所认识的奥巴斯先生

——代前言

头一次听到伊茨哈克·奥巴斯的名字是在1988年。当时我应以色列著名高等学府希伯来大学和以色列外交部共同邀请,对这个在中国人眼中尚属神秘的国度进行首次学术访问。出访前我因表达了希望有机会了解一下以色列文学现状的愿望,我的访问日程也就做了与以色列有关文学教授见面的安排。在一系列交谈之中,奥巴斯的名字随着以色列文学的介绍而介绍了给我。当然,凭心而论,当时的了解还只限于名字本身。回国以后,我的研究目标之一是逐步向国人介绍在我国外国文学研究界一直处于“空白”状态的以色列文学。为此,我开始有目的地选择一批能反映在以色列这块国土上犹太人生活方方面面的作品,从作家到作品都希望能有一定的代表性。挑选的结果是有二十位作家的二十部作品入选,组成名为《现代希伯来小说选》的作品集出版。其中奥巴斯的一篇名为《猎手涅姆罗》的短篇小说也包括在内。这是我第一次真正接触到他的作品。给我的最初印象是他的作品富于想象力,色彩绚丽,给人一种新奇的感受。

1992年,该小说选由漓江出版社出版。我自1990年以来一直从事的首部中文版《犹太百科全书》的撰写、编纂工作也已大功告成,交由出版部门处理。这使得我再次有机会把精力集中在介绍以色列文学方面。根据与《当代外国文学》编辑部

达成的谅解，由我全权负责选编《以色列文学专辑》。最后入选的共有六位小说家和九位诗人的作品。奥巴斯再次入选。这次被挑选的作品是他的名篇《丽珊达之死》。由于作品的篇幅和分量，当该专辑在1993年《当代外国文学》第四期上刊出时，奥巴斯的照片出现在刊物的封面上。我个人对奥巴斯的创作也有了进一步了解。我在为该专辑撰写的《以色列文学四十年》一文中也特别提到了奥巴斯及其作品。

不过，我对奥巴斯的真正了解是1993年底到1994年初我对以色列的第二次访问期间。在此期间我们进行了两次会见。第一次会见是由我的友人、特拉维夫大学希伯来文学系资深教授纽瑞特·戈夫林(Nurit Govrin)安排的。时间是1993年12月30日。那天是我在特拉维夫大学发表讲演的日子。讲演完毕后，戈夫林教授邀请我去她府上作客，并共进晚餐。席间，我们的话题渐渐集中在以色列文学上。在讨论五、六十年代出现在以色列文坛的“新浪潮一代”时，我提到了奥巴斯及其作品。戈夫林教授对我如此了解奥巴斯感到惊喜。她对我说她与奥巴斯有很深的私交，如果我愿意见他，她可以立刻打电话约请奥巴斯。

电话打出后不到半小时，奥巴斯先生便出现在戈夫林教授寓所的门口。奥巴斯给我的第一印象是稳重、健壮、且有诗人气质。论年龄他已七十岁，但他健壮的体魄令人吃惊，行走姿式简直与五十来岁人相仿。一双深邃、有洞察力的眼睛表现了他的智慧和诗人的气质。由于他对我的研究也早有所闻，两人大有一见如故之感，握手、寒暄之后，便毫无拘束地畅谈起来。

与奥巴斯先生的再次见面是在我结束对以色列长达三个月访问的前三天。事先他打来电话，约定了再次会见的时间。

地点安排在我下榻的旅馆。这次见面使我有更多的机会了解奥巴斯，也使我们之间的友谊得到了进一步发展。

两度会见和交谈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奥巴斯先生对中国人民的感情。尽管到目前为止他尚未访问过中国，但他对中国人民的情意显然是深厚的，多次流露出对中华民族的崇敬。他说自年幼以来，中国人在他脑海中一直是智慧的象征。他脑中留存的面带微笑、在河边垂钓的中国老者形象在某种意义上说还是他创作的原动力之一。他声称，每当想到这一带传奇色彩的中国人形象，他都会有一种写作冲动。尽管他没有具体明指这一中国老者形象是谁，笔者以为他所指的中国人形象极有可能是传说中姜太公子的形象。据研究中西文化比较的朋友告诉我，这一中国人形象在西方流传久远，是西方人眼中代表着东方智慧的一种人物形象。

他对中以两国关系在近两年中的发展感到欣慰。他说尽管犹太人对中国人民素怀好感和敬意，但在若干年前，去中国访问仅仅是以色列犹太人的一种梦想。现在中以正式关系的建立终于使这一梦想变为现实。他的不少朋友都已访问过中国，他也希望能尽早去中国看看。但他同时担心他对中国的访问极有可能破坏长期以来在他头脑中形成的中国人的传统形象。尽管这一担心似无必要，我当时也是这么对他说的，但从足见他对中国传统文化之深情。

奥巴斯先生对中华民族及其古老悠久文化的仰慕之情还可以从他专门为该作品的《致中国读者的话》中体会，这里不再赘述。

奥巴斯先生象绝大多数他那一代犹太人一样并不是土生

土长的以色列人。他于1923年出生在前苏联的琴科夫地区，一个传统的哈西德派犹太人家庭。怀着一颗致力于创建一个犹太人家园的心，他在十五岁时移居巴勒斯坦。最初在一基布兹中生活、劳动。毕业于特拉维夫大学哲学系。他先后当过建筑工人、钻石切割工、军官、编辑和教师，有着广泛的生活阅历。

奥巴斯步入文坛年代较晚，三十五岁以后才有作品问世，可谓大器晚成。然而，一俟登上文坛，作品便源源不断。他在日后回忆自己为何在如此年纪叩击文学殿堂之门时说，他当时只觉自己内心有一种冲动，唯有用笔抒发出来才能获得片刻安宁。

奥巴斯自1959年第一部小说集《野草》发表以来，已先后出版了五部短篇小说集，五部中篇，六部长篇，以及散文、论文集若干。他的不少作品已先后译成法文、英文、意大利文等，在世界各国流传。他因创作多次获奖，其中包括以色列最高文学奖比亚利克奖。

奥巴斯闯荡文坛之时正是以色列文学发生重大变化之日。日后被文学评论家称之为“新浪潮一代”的作家正以不同于前辈作家的文学观念在以色列文坛上掀起一股文学新潮。面对急剧变化的国家和社会，新一代作家认为传统的创作方法和表现手法不再能够表现他们的情感和周围生活，寻找新的题材、采用新的文学样式，一时成为以色列文学的创作时尚。以意识流、表现主义、印象派、荒诞派、存在主义、超现实主义等为主要表现手法的现代主义在以色列文坛大行其道。奥巴斯本人的创作自自然不可避免受到这一来势凶猛的文学潮流的影响。事实上，他不仅是在这一文学思潮影响下从事创作的

一位作家，而且还一跃成为影响以色列文坛近二十年的“新浪潮一代”的代表人物之一，与阿哈隆·阿佩费尔德、约·耶胡什亚、艾莫斯·奥兹、耶和舒亚·肯纳兹、尤拉姆·卡尼尤克等人一道组成了“新浪潮一代”第二批主力军，在以色列文学界掀起了新的巨澜。

奥巴斯被认为是一位“极善于挖掘人类存在之谜”的作家。在长篇小说《永恒的新娘》(1988)中，奥巴斯以现代派的叙事手法、自由自在地漫步在数千年历史之中，以整个世界为背景，刻划了一个神秘女子的生活，并以此作为对超自然力量的一种隐喻。而在早年的一部长篇《蚂蚁》(1968)中，作者通过对一群蚂蚁入侵造成巨大破坏的描写，比喻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脆弱以及人在自然面前的无能为力状态。

作为以色列文坛上一位运用荒诞派和超现实主义手法的大师，奥巴斯的作品常常弥漫着一种扑朔迷离、荒谬怪诞的特征。这一特征在他的著名中篇小说《丽珊达之死》中表现得尤为明显，现实与幻想的交织将人的生存处境的荒诞性、不合理性和悲剧性表现的淋漓尽致。读者因此被引入一个未知领域，在震惊、恐惧之余得到一种类似观看荒诞派戏剧时产生的特别感受。

这里要着重介绍的是奥巴斯的《托玛珍娜大街》(1979)一书。尽管它是一部由若干个情节松散的故事组成的故事集，但从总体上看，仍可视作是一部范围明确的完整作品。它所反映的年代是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交，地点是利蒲克耶夫——一座传统的东欧犹太人小镇。作品选择这样一个年代和地点对于二十世纪的犹太民族而言无疑是极具代表性的。大凡熟悉犹太民族现代史的人都知道，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对

于犹太人而言是一个变革的时代，走向新生的时代。对于东欧犹太人而言它还是一个动乱和新旧思想交替的时代。由于犹太复兴运动和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的发展，欧洲反犹主义以新的形式重新抬头、对犹太人的实际迫害加剧，使传统的东欧犹太人的生活开始受到冲击和面临深刻的变化。如此剧烈和意义深远的社会变化必然在几个层面上影响犹太人的心理。变化首先意味着旧的一体化犹太社会的破坏，其次意味着社区实施宗教纪律的削弱，再次意味着犹太人未来生活的不确定性。

《托玛珍娜大街》所反映的犹太人社区在当时还是个完整的特定群体，是在几百年间逐渐形成和完善起来的，尽管它开始受到犹太复兴思想的冲击。人们从主人公“我”及其家人和一切与“我”联系在一起的人的生活可以清楚地了解到这一点。故事中的人物与其说是个体的人，不如说是那一特定时代犹太人所依附的集体、阶级和社会——民族结构的集中体现，是一个时代的代表。在作品中，奥巴斯不仅刻划了居住在这个区域的犹太人，而且还描述了与犹太人有往来的基督徒，甚至还描绘了居住区中不可分割的部分——四周的景物和家禽家畜。

奥巴斯作为一个现代派作家，在作品中素来很少直接描写“作为犹太人”的犹太生活，对于传统的犹太人生活方式更是很少触及，然而，《托玛珍娜大街》却是一个少有的例外。它不仅直接描写了犹太人生活，而且以传统的犹太人生活为描写中心。奥巴斯这一反常态的举动显然出于一种特别的思考。从作品中可以看出奥巴斯是以历史的眼光审视犹太民族的这一历史时期的。面对以色列这个世界上唯一犹太人国家的飞

速发展和变化,如何保存古老文化的价值便不可避免成为一个关心民族前途和命运的作家关注的焦点。作品通过对犹太民族传统生活的刻划,对犹太文化丰富内涵和具有魅力一面的揭示,告诫犹太人在接纳新世界和新生活时,不要忘记对传统文化中具有积极意义的价值准则的继承。关于这一点,奥巴斯在《致中国读者的话》中提及的“半个馒头和一朵鲜花”传说所包含的喻意已有清楚的表露。作品的这一认识价值对于正在走向现代化的中国人民不无裨益。

最后,我还要借此机会对《托玛珍娜大街》中文版的出版说几句感谢的话。首先要感谢本书的译者邵明明女士。在我因研究工作繁忙、一时无法顾及本书的翻译时,她主动承接了这项工作。其次要感谢以色列希伯来文学翻译学院(The Institute for the Translation of Hebrew Literature)及其院长尼莉·可茵女士(Ms. Nilli Cohen)的大力协助。该机构不仅提供了资料而且为我们购下了中文版版权。接下来,还要感谢奥巴斯本人,他在欣然允译他的作品时还具体回答了若干涉及译文方面的问题,并专门写了《致中国读者的话》。这对我们把握和译好这部故事集是不可缺少的。最后,还要衷心感谢译林出版社接受该书的出版,使我们的努力不致“东流”。至于我本人,除了在选题的确定、一般意义上的事务性联系,以及对书中涉及犹太文化的问题给予必要的协助等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外,实在没有再做什么。

徐 新

1994年岁末记于
金陵结网轩

目 录

我所认识的奥巴斯先生——代前言	1
致中国读者的话	1
1. 托玛珍娜大街	1
2. 外祖父的鞋子	11
3. 父亲的怀表	22
4. 字据	36
5. 诺伊奇·夏沃拉比的公鸡	53
6. 护身符	65
7. 造伯之年	83
8. 触动	101
9. 徒林的小提琴	107
10. 美好的生活	126
11. 火马	141

1. 托玛珍娜大街

从前父亲爱做木雕。他会让木雕小人在穿过肚脐的线上上下来回地旋转。有时它们还会在转动之前点头哈腰，行屈膝礼呢。每当小人在空中翻筋斗的时候，父亲额上的黑色粉刺就越发明显，唇边亦会流露一丝笑意。

除此而外，父亲那双眼睛是我所见过的最为迷朦的眼睛，那是一种灰色忧郁的迷朦。每逢礼拜天，赛拉菲姆神父教堂敲响做弥撒的钟声时，父亲都要炷火，焚烧那些一周来由他亲手做的木制鼠夹捉到的老鼠。我敢肯定，那双眼灰色的迷朦都缘于这火。

父亲喜欢看我着魔的样子，为此他会哑然失笑，当然这是母亲不会听到的。他在前厅里刻他的小木人。前厅是间木屋，里面塞满了水桶、柴禾和橡胶长统套鞋，还有一把通到楼顶的梯子。梯子的顶头伸在一个方形的黑洞中。我从未去过那个黑洞里。梯子越往上去越显得窄，而且最后一节横档也不知掉到哪儿去了。

父亲把一个靴统最长的小木人抛向空中，小木人顿时无影无踪，我不由惊叫了一声。

“嘘……”父亲悄声说。“别出声，你妈妈……”

母亲的声音从屋里飘然而至，她正唱着什么凄婉的歌。

“那个医生……”父亲低语道。

我是从布鲁姆茨姨妈那里得知这件事的。布鲁姆茨姨妈总是梳着大辫子，一张樱桃小嘴常常喋喋不休，散布着那些最新最奇的小道消息，好像是在讲述先哲圣贤的传奇。她曾神秘兮兮地告诉我：

“你的妈妈……。嗯，每当春天来临时，她的那位医生也就随之而来了……”

母亲把我搂在怀里，弄得我几乎喘不过气，直到听见她的歌声为止。现在她又变得神情恍惚了。每当这种时候，她总是在镜前忙着涂抹脂粉，脸色象舞台上小丑那样煞白，一双大眼睛里却洋溢着欣喜之情。

“别走远了，亲爱的，他说来就来。”

“谁呀，妈妈？”

“拿着。”她把一块涂了层厚厚鹅油的面包塞到我手里。“拿去吃吧。他来的时候你就会变得高大强壮了。”

尔后她又唱了起来：“我亲爱的医生来到这儿了。他们不会看到他，不会看到他。百花为他盛开，亲爱的医生，我的新郎。随我一起飞往以色列故土，随我一起前往以色列故土。”

母亲唱的大概就是这些意思。歌词或许被我丢了一个字或加了一个词，但我知道那医生和旋律确是她所唱的。

我越过窗户，跑了出去。牛群正从牧场归宿而来，粪肥味和紫丁香的芬芳掺和在一起。紫丁香花一夜之间就把托玛珍娜大街的木栅栏装扮得光彩夺目。我摘了几朵花放到嘴里咀嚼，花瓣脆嫩香甜，沁人心脾，就像从鼻子中流到嘴里的血味。我在奔跑的时候把鼻子撞在了大木门上，弄出了血。我嚼着紫丁香，像牲口似的喘着粗气。

在大街的另一边，波尔乔伊正在给威士尼泽尔家的新门安装最后一块门板。他的眼睛在门缝间滴溜溜地扫视着，他的周围飘荡着一股怪味，那种香火味，像是从赛拉菲姆神父果园里飘来的，那里充满了黑暗和犬吠。赛拉菲姆神父的果园从北面一直连接到镇上，你得绕过果园、狗群和教堂才能到达火车站。在这条路上，我们学会了屏息，蹑脚走，还锻炼了自己的肌肉。就是在这条路上，我们长大成人的。

我们根本不知道那群人打哪儿来，但是他们会突然出现在街上，举着旗子和十字架，拿着帽子低着头，慢悠悠地前行，然后又鬼不知神不觉地消失掉，只在街上留下他们的气味。

在我们这儿，他们为数极少。有的在林子里做建筑工，有的零零落落地给富家做男佣女仆，晚间从田里归来的路上那些非犹太姑娘总爱跟人打情骂俏，唱些淫荡的歌。波尔乔伊就是他们一伙的。这个能工巧匠，耳后夹着木匠用的粗铅笔，眼睛在门缝后面滴溜溜地转着，专给犹太人装修餐橱和栅栏。他看到我的时候，我的鼻血正从鼻孔往喉咙里流淌。

这时我感到母亲微微地拉开了点窗帘，她在与波尔乔伊对视。

我一头扎进威士尼泽尔家的院子里。前一天晚上，黑希尔在井边讲了些关于断头的怪诞故事。他煞有其事地指着井里的水说，上面有一个脑袋像月亮似的正在水里漂动呢。那天夜里，我兴奋不已地在床上背诵着示玛《以色列啊，你要听！》^①。我还把艾丽尔、加百列、米切尔和拉菲尔四天使放在

^① 犹太教礼仪中使用最频繁的祈祷词，表明犹太人对一神上帝的崇拜。
——译者

罗盘的四个点上来看护我。尽管如此，我还是做了一夜的梦，梦见黑色的果园，梦见一堵堵的墙，墙套着墙。临近清晨，那些墙又变成了一幅幅窗帘，渐渐拉开。母亲的脸从窗帘后面缩了回去，她面色苍白，这时我醒了。

“怎么了？”黑希尔见我就问。

“跟我来”。

我们走了出去。我的口袋里装满了核桃之类的好玩东西，黑希尔眼明手快。一下子就把我的东西抢了过去。

“你怎么知道有上帝的呢？”我胆怯地问道。

“《圣经》上这么说的。”黑希尔边玩弄着核桃，边充满自信地说。好像这是顺理成章的事情。

后来，我看到了父亲的木刻小丑和母亲那张苍白兴奋的脸。我猛地跑开，血从我的鼻腔流出来。我越过栅栏，穿过牲口和人群，直奔河谷。我像一匹马似的在潮湿的河边草地上狂奔嘶吼，一直奔到果园的角落边。

在角落的对面，西边的地平线上映衬着两棵拔地而起的柏树，郁郁葱葱，苍劲挺拔，就像父亲和母亲一样，令我不禁投入他们的怀抱。我仰卧在他们之间，望着树影随着日落而变长，我头痛欲裂。哪里是世界的尽头？我又看到了一堵堵的墙，墙围着墙，墙环着墙，此时此刻，不见窗帘，但见一张如母亲脸一样惨白的脸从一堵堵墙后面缩了回去。在墙的尽头，是那通向顶楼的黑色方孔，父亲在那里抛扔了他所有的木刻小丑。

那就是世界的尽头！

尔后，我听到狗在赛拉菲姆神父的果园里狂吠。那两棵柏树象两个光荣的殉难者从我的两边升了起来，抓住我的手，

把我举过了涨潮的布戈河。每年逾越节，布戈河水都要淹没河谷。父亲说，终有一天，它将淹没整个世界。而且是永远！永远！他说这话的时候，那双小眼睛充满了异常的兴奋。

谁都在劫难逃。哦，那把火红的剑。它意味着什么？父亲不知道。而我的老师史克尔尼克先生多多少少是这样告诉我的：火红的剑也就是一把普通剑。换句话说，就像其它剑一样，只是它闪着火红的光亮，或者说它握起来有点恐怖，因为它是撒拉弗^①的手中之物。

我问撒拉弗是干什么的。

他说，是一个天使，它燃烧起来就象火一样。

我又问它不会连自己也燃烧掉吧。

他说，它燃烧但并不自灭，就象燃烧的丛林那样，是烧不尽的。

我回头看到太阳已经照到赛拉菲姆神父果园的角落，它就像一个撒拉弗，一团闪光的火和一把火红的剑，握起来很恐怖。于是，我起身跑开了。

太阳徐徐西沉。我得在天黑前赶到镇上的小犹太会堂后面，我表兄史密尔答应在那儿让我看一样我从未见过的东西。不仅如此，我还可以亲口尝一尝。“那可是天堂里才有的美味！”——奔在托玛珍娜大街上，他从马背上对我喊道。于是，我的心中充满了期待与神往。

此刻，小镇随着人们的聚会而变得热闹起来。牛群扬起的尘土还未及沉落，安提普从中走了过来。他手里提着长棍，棍端系着一根绳子，是用来套狗的。他用棍子这儿戳戳，那

① 神学所指六翼天使。——译者

一点点，终于套住了狗头。那狗被他拖得喘不过气，直叫唤，惹得镇上群狗也都跟着狂吠。叫声从非犹太人墓地传到犹太磨坊主的金山上，然后传到市井小巷，最后传到被称做卡查普尼克斯的虔诚的农民居住区，以及托玛珍娜大街上那些达官显贵们的宅邸。安提普把那只狂叫的狗高高举起，猛地抛向事先准备好的笼子里。一旁的马嗅出了死亡的气息，不安地踏着蹄子。其余的狗都把眼睛贴在栅栏上，专注而急促地做最后一次贪婪的呼吸。这时犬吠声也停止了。第二天晚上，从布戈河上吹来的微风中我们闻到了那些牲畜的尸体味。

我异常兴奋，期待之情激发了我的各种感觉。我像一条狗似的沿着大街溜达，爬上威士尼泽尔家高高的木栅栏，勇敢地跳了下去，仿佛挣脱樊笼，逃往自由。

然后我擦了擦凉鞋，拉了拉裤带，把扣子转到前面。我用两手把扣子调在正中间，以便让那颗铅铸的鸢尾形童子军服扣子——我的自豪与力量——在美丽的库卡将会走过的地方更著耀眼。谁都知道库卡是个妓女，可你无法否认她是个美人儿。她装束端庄，衣领几乎高至她那两只漂亮的耳朵。她梦幻般的眼睛给人一种富含神秘的感觉。库卡挽着纽玛一起走。纽玛是一个身患痼病，行将就木的年轻人。他始终用一条洁白的手绢捂着自己的嘴巴。他俩捧着一本打开着的厚书（有人说是马克思的《资本论》），穿过托玛珍娜大街上闲散的人群，旁若无人地阅读着，争论着。纽玛的父亲，那个颇具贵族气质的兹尔保曼先生，在库卡和纽玛路过他那幢漂亮房子的当儿，关上了门窗，求得个眼不见为净的心境。这两个人在房子对面止住步，又旁若无人地读起来，还扯着嗓子争论着社会革命问题。纽玛时不时地用手绢捂着嘴咳嗽着